

主体性构建与异质性转移： 残障者短视频实践路径及其内在逻辑研究

沈 霄 郭沛豪

摘要: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当前,残障者事业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仍是社会发展进程中的薄弱环节,探索残障者数字媒介的实践对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以陕西省西安市某残障者短视频培训基地的 12 位残障者与 2 位短视频授课教师为访谈对象,基于行动者网络理论探讨残障者短视频的实践路径并分析其内在逻辑。研究表明,残障者短视频实践路径分为接入、联结、输出三个层次,在接入层实现以数字技术为媒介基础的线上自我认同与形象再现,在联结层构建以相似遭遇为情感映射的社交网络,在输出层获得以现实需求为正向反馈的媒介回报,其中蕴含着残障群体的主体性构建路径。残障行动者在问题化、利益相关化、招募与动员的转译过程中异质性要素发生了转移,进而推动该行动者网络进行动态化升级。

关键词:残障者;行动者网络理论;短视频实践;内在逻辑;异质性

中图分类号:G206.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2096-5443(2025)05-0024-14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21&ZD319);国家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计划(GZC20232122)

随着全球数字化转型加速,互联网技术和智能终端的普及正深刻改变着人类的生活方式和社会互动模式。短视频平台以其低创作门槛^[1]和高效的信息传播能力^[2]不仅重塑了公众的信息消费习惯,也为各类社会群体提供了展示自我和参与社会生活的线上舞台,天然带有“以人为本”的基因属性^[3]。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发布的第 55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显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中国的短视频用户规模已达 10.40 亿,占网民整体的 93.8%^[4]。短视频已成为主流的信息和文化传播形态,用户可通过短视频将自我的日常生活与身体实践转化为流动的数字代码,以“比特”的形式与线上网络社区相互嵌入^[5],足不出户便能实现线上“在场”。对残障者而言,短视频平台不仅是其开展身体叙事和实现社会融入的数字化可操作渠道,更是一种改变公众认知的有效工具。

残障者是指在心理、生理、人体结构上,某种组织功能丧失或者不正常,全部或部分丧失以正常方式从事某种活动能力的人^[6]。作为社会的关键构成要素,残障者面临着诸多生理和心理挑战,社会边缘化现象尤为突出。根据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官方发布的统计数据,我国已注册的残疾人口数量已逾 8500 万^[7]。这一庞大的群体因其人数众多且具有显著的个体差异,在参与社会、经济及文化活动时面临诸多障碍。因此,残障群体的社会融入及个人发展需求迫切需要社会各界的关注与支持。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8],这为做好新时代残障者工作提供了思想武器、基本遵循和强大动力。

陕西省在残障群体服务保障及政策扶持领域取得了较为显著的进展。截至 2022 年末,全省共

设立残障者康复机构 346 所,各级残障者综合服务设施 77 个^[9],长期致力于对经济困难残障者进行实用技术培训,显著推动了当地残障事业的发展,其经验在中国具有示范意义。本研究选取位于陕西省西安市的残障者短视频培训基地作为研究对象,该基地致力于为全省残障人士提供服务,其核心培训项目涵盖短视频制作、运营以及直播带货等新媒体应用技能,该基地已被陕西省残疾人联合会正式命名为“陕西省残疾人新媒体培训基地”。访谈对象有两类:一是该基地中的残障学员,二是该基地中的培训教师。为了保护受访者隐私,使用编号来代表受访者,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深度访谈,并辅以参与式观察收集研究资料与数据。基于行动者网络理论的分析框架,聚焦残障群体在短视频实践中的社会融入和主体性构建的路径,揭示残障群体的数字媒介使用情况,不仅能够探讨短视频在残障者社会融入过程中的作用和意义,也能为进一步理解中国残障群体在数字化时代的生活行为和社会融入提供实践性经验与理论化视角。

一、文献回顾与理论基础

(一) 文献回顾

传统的残障者与社会融入的研究范式主要基于世界卫生组织于 2001 年制定的《国际功能、残障与健康分类》,该文件认为人们的健康状况除了与生理、心理结构有关之外,还与其社会参与有关,将残障问题看作一个社会问题^[10]。随着智能终端与互联网技术的爆破式发展,社会步入数字媒介时代,社交媒体平台等数字媒介技术开始在搬迁户^[11]、移民子女^[12]、乡村青年^[13]等群体的社会融入中发挥重要的积极作用。但数字媒介对残障群体社会融入的路径、机制等方面的研究还较为缺乏,通过对近年文献的梳理,发现学者的相关研究主要围绕以下两方面展开。

一是关于残障者在数字媒介中的形象呈现与展演研究。在传统媒体时代,残障者主要以自强模范所呈现的励志形象示人。尽管正面的残障者形象有助于他们的个人成长,但话语传播权利依旧由大众媒体所掌控,并没有延伸到残障者本身,缺乏残障者主体权利观念的新闻报道甚至会带有潜在的负面作用,社会亟须多主体视角的残障者传播形式^[14]。以微信、QQ 为代表的社交媒体和以抖音、快手为代表的短视频平台的勃兴使这一现象得到改善,社交平台作为线上数字空间为弱势群体实现个人展演和自我表达提供了替代性场域,短视频平台中的用户行为既是对自我身体的消费和展演,也是一种身体管理方式和自我呈现方式,能够实现与他者身体和社会的双向互动^[15]。残障用户进行身体影像传播实践主要是基于自我表达、记录生活、社会交往等动机^[16],其在网络媒介的使用过程中会逐渐接纳自我,重塑自我认知^[17],媒介内容更多的是对残缺的身体、补偿性亲密社会互动的呈现,同时也存在少量自下而上的互动性话语^[18]。以上研究表明,残障群体在短视频平台等数字媒介中进行积极的自我展示,甚至会主动将身体的“残缺”作为“新奇素材”来吸引受众,但这类研究多以残障者的媒介产品为材料,没有深究其背后的实践逻辑,而仅以大众能够“看到”的内容为研究基础是无法推理出残障群体进行短视频实践背后隐含的真实“景观”。

二是数字媒介在残障者社会融入中的经济作用不容忽视。随着数字化时代的到来,残障群体开始享有更广泛的就业机会,数字媒介甚至成为部分残障者的主要经济来源^[19]。然而不可否认的是,数字平台提供的职位大多性质低端且缺乏稳定性,与残障者以往的就业形式相比并无本质区别^[20],而且这类来自数字媒介的经济收入更多是一种象征,其背后的真正价值在于通过数字媒介技术参与所能建立的个人价值感和社会联系,有学者将残障者与这类数字媒介技术的复杂关系称作“技术的应许与脆弱不安的生命”^[21]。这种关系实际上反映的是一种“残障鸿沟”(Disability Divide)^[22],与正常人相比,残障者一方面存在使用数字平台的人数差异,另一方面无法更加有效地使用数字媒介平台开展各类活动^[23]。通过前人研究可以发现,数字媒介就业的路径能够为残障者提供部分经济收入,但与真正的社会融入相比还有一定差距,包括就业质量不佳、平台接入性差等,通过经济渠道融入社会对残障者而言是重要更是必要的,只有在物质基础的加持下才能够建立更深层次的社会

关系。

综上,现有研究主要关注残障者在短视频平台等数字媒介中的呈现及经济情况,对残障者媒介实践的过程、路径关注较少,同时缺乏对残障者媒介实践生产逻辑的研究。本研究基于拉图尔的行动者网络理论,对短视频平台中的残障用户进行考察,将研究重点放在残障者短视频实践的过程与机理,探究残障者与短视频平台之间的社会场域以及残障者在该场域中的实践路径和内在逻辑,进而明晰与阐释残障群体在数字时代的媒介化困境。

(二) 理论基础

行动者网络理论(Actor Network Theory,简称 ANT)由法国社会学家布鲁诺·拉图尔(Bruno Latour)、米歇尔·卡龙(Michel Callon)和约翰·劳(John Law)共同提出,强调人类与非人类行动者在特定情境中共同构建社会现实^[24]。其核心在于打破人类中心主义,将社会理解为人、物、技术等异质行动者之间不断协商、联结、转译而形成的动态网络。在 ANT 中,“行动者”指的是能够产生影响、改变其他行动者状态的任何单元,包括人类与非人类,例如残障者、平台算法、视频剪辑工具、智能手机等都可作为行动者,参与社会关系的建构。ANT 强调这些行动者并非预设,而是在互动中被建构和赋权。“转译”是行动者相互联结为网的关键环节,是行动者不断尝试说服其他行动者,从而使其他行动者的利益与自己的达成一致的过程^[25],卡龙将转译划分为问题化(problematization)、利益相关化(interestement)、招募(enrollment)和动员(mobilization)四个环节,四者并非线性发生,而是不断协商、重组的动态演化过程^[26]。“网络”则指的是行动者在互动中形成的动态结构,它并非传统意义上的社交网络^[24],而是一种分析视角,用于描绘异质性要素如何协同构建某种社会实践,本质上是一种描述性的方法^[27]。

近年来,随着智能推荐和人工智能等新兴传播技术的发展,ANT 被引入传播学与媒介研究领域,用于探讨媒介实践中的非人类要素、技术权力与主体建构等问题,为媒介中“人—物”之间的社会场域研究提供了合适的解释框架。

本研究以 ANT 为理论基础,考察残障者在短视频平台上实践的行动者网络(见图 1),探究人类(残障用户、一般用户)与非人类(短视频平台、拍摄工具、短视频内容)行动者之间的互动协同,结合 ANT 的“转译”四环节,揭示残障者如何在技术、文化与社交力量共同作用下,通过各类实践行为来完成主体性构建与异质性转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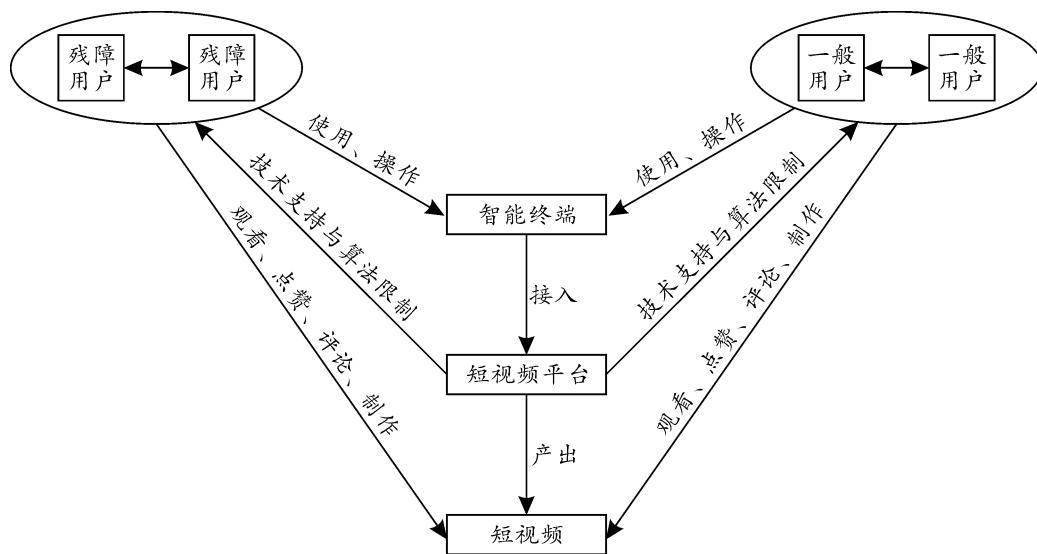


图 1 残障者短视频实践的行动者网络

二、研究方法与案例选择

本研究通过微信、QQ 等社交媒体和现场交流的方式,对陕西省西安市某残障者短视频培训基地的 12 位残障者与 2 位短视频授课教师进行深度访谈,其中女性 5 名、男性 9 名,平均每位受访者首次访谈时长约为 2 小时,后续根据研究的具体情况开展针对性的二次访谈,具体情况如表 1、表 2 所示。采用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一方面是考虑到部分受访对象为听力障碍或语言障碍者,线上能够缓解其紧张情绪,有助于访谈的顺利进行;另一方面是线上访谈能够得到残障者的数字化信息,包括其发布的图像、音视频等,使研究数据更为翔实和多元。

受访的 12 位热衷于短视频使用的残障者,其生理残障分属不同类型,差异化的个体生命体验有利于厘清其在场低度融合到双向社会融合的过程^[17]。与此同时,他们相似的残障经历能充分展现其社会融合与互联网社交媒体使用的共同境遇。

表 1 访谈对象概况(残障者)

编号	性别	年龄	学历	残障类型	常用短视频平台	使用时长	备注
D1	男	42	高中	听障、腿部残疾	抖音、快手	3 年以上	作品 25 条,擅长网站设计
D2	男	32	大专	保密	抖音、快手	3 年以上	大学所学专业与数字媒体相关
D3	女	37	大专	矮小症	抖音	3 年以上	作品 13 条,粉丝 1620
D4	男	58	大专	脊髓损伤导致下肢瘫痪	微信视频号	3 年以上	作品 20 条
D5	女	50	大专	小儿麻痹	微信视频号、抖音	3 年以上	作品 34 条
D6	男	34	中专	脊髓损伤	微信视频号、抖音	4 年以上	作品 244 条,粉丝 10706
D7	男	32	高中	先天剪刀步	抖音、快手	3 年以上	作品 20 条,粉丝 951
D8	女	33	中专	高位截肢	抖音	4 年以上	作品 45 条,粉丝 82351
D9	男	39	本科	失聪	抖音	3 年以上	作品 153 条,粉丝 10901
D10	女	54	大专	听力与语言障碍	微信视频号、抖音	3 年以上	作品 167 条,粉丝 1436
D11	男	35	大专	失聪	微信视频号、抖音	3 年以上	作品 113 条,粉丝 7654
D12	男	41	大专	偏瘫	微信视频号、抖音	3 年以上	作品 211 条,粉丝 11021

受访的 2 位授课教师对残障学生实践操作能力的了解较为全面,在与他们“朝夕相处”的过程中以一个“身边人”的角色站在“他者”的角度客观地评价他们。对他们进行访谈,可以进一步补充和完善本文的研究数据。

表 2 访谈对象概况(授课教师)

编号	性别	年龄	学历	授课内容	授课时长	常用短视频平台	使用时长
T1	女	30	本科	短视频运营、直播带货	1 年以上	快手、抖音、微信视频号	6 年以上
T2	男	27	本科	视频剪辑	1 年以上	快手、抖音、微信视频号	5 年以上

需要注意的是,12 位残障受访者均拥有 3 年以上的短视频使用经验,其中部分受访者接受过系统的创作与运营培训,他们的数字技能和媒介素养在残障群体中处于较高水平,能够相对顺畅地完成平台接入和视频制作。然而,这些经验可能无法代表残障者这一“数字弱势群体”在媒介接入、技

术理解、文化适应等方面所面临的多重障碍和实践上的断裂。因此,本研究的结论主要反映了短视频应用能力较强的残障者群体的实践路径,未来的研究需要扩大样本范围,包括那些尚未接入平台或因技术门槛而在实践中遇到障碍的残障个体,以便更全面地揭示残障者数字实践中的群体结构多样性。

三、实践路径: 主体性构建

“主体性”是指个体在实践过程中表现出来的实力、作用、个人见解和地位^[28],本研究所探讨的主体性主要指残障者在短视频实践中所展现出的对自我认知、社会关系与表达方式的自主调节能力,强调残障者作为能动个体在平台生态中主动建构身份、表达立场、塑造形象的过程。当代数字技术的发展已呈现出超前于主体性发展的趋势,社会弱势群体的主体性正逐渐被遮蔽^[29],对于残障群体而言更是如此,他们在社会生活中被排斥、被边缘化,其主体性被忽视甚至被否定^[30]。短视频平台的出现为残障群体自我展示、社会交往、现实需求等方面提供了数字支持,缓解了残障群体主体性消解的趋势。有学者指出,在短视频平台的视频内容之外存在着一个更高的“元层面”,其集中彰显了数字时代中主体与技术、系统、机器之间的关系^[31],残障者参与短视频实践的过程,实际上就是残障者作为人类主体与技术、系统、机器等技术物相互联结、相互联系的转译过程,这并非单线性地进行,而是一个动态交织的过程。本研究将其划分为接入层、联结层与输出层三个层次,以展示残障行动者如何在多元技术与社会网络中逐步实现主体性建构。其中,接入层以数字技术为基础,奠定残障者个体自我形象再现的基础,为后续的社会互动与社交网络联结提供支撑;联结层则通过与他者的互动反馈强化残障者对自我身份的确认与社会归属的认知,推动其向更具公共表达意味的输出行为过渡;输出层则使个体在获取平台与社会回馈的同时,反哺其对自我价值的理解与表达动力,进一步强化其参与意识与再接入意愿。三者之间构成一个不断循环的实践路径,使残障者得以在“平台”语境中实现从个体表达达到群体认同,再到回馈现实需求的主体性构建过程。

(一) 接入层: 以数字技术为基础的自我形象再现

得益于互联网及相关技术的日益成熟,短视频产业近年来展现出迅猛的发展态势,尤其是智能手机等移动终端的普及与下沉,人们随身拍摄、就地剪辑成为可能。智能手机借助各种 App 将拍摄、剪辑、上传等多种功能集于一身,用户在手机上即可完成与短视频制作相关的一切操作,简化了之前需要依靠相机、摄影机、电脑等媒介设施才能完成的复杂加工过程,极大促进内容创作的便捷性,为残障者接入线上网络搭建了物质层面的桥梁,这是残障者参与短视频实践的物质路径基础:

大概是 2020 年了,那时先是上小学的小侄子拿我手机注册了抖音,我自己也就慢慢了解了,后来我自己学习了手机的剪辑软件,看了看手机上的 App 就开始(拍摄短视频)了。(D1)

在学校的时候学着用 Pr,后来有了手机就用剪映了,比以前方便多了。(D2)

在接入层,短视频平台的智能推荐算法、界面交互设计与无障碍功能模块,构成数字环境中关键的“技术中介”,不仅降低残障者的参与门槛,也在无形中引导其内容展现方向和社交互动轨迹,为残障者创造平等“接入”的可能。平台推荐机制会根据互动数据自动识别内容热度,将互动率较高的视频优先推送至用户首页,这使得残障者发布的内容在获得初步互动后更容易形成“二次传播”,逐步获得更广泛的可见性,访谈对象 D11 表示,自己通过两条“感人”风格的视频获得上千点赞,并因此吸引到更多粉丝;平台提供的语音转文字、字幕自动生成等多项无障碍设计也在技术层面提供必要支撑,能够有效帮助语言障碍、听力障碍用户克服信息表达障碍:

我不太会说话,剪影能用字幕匹配画面发布,也能看懂。(D2)

除了需要依靠物质层面的智能终端之外,残障者的短视频实践同样需要精神层面的驱动和支持,这种支持主要体现在残障者对精神层面的理解和对自我身份的认同上。在谈及短视频使用的经历时,大多数残障者会刻意提及自我精神、内心世界,有意识地区分开自己的外在身体特征与内在的

精神世界。相较于身体上的限制,他们更喜欢向外界展示自我的精神世界,并认为这是区分个体差异的根本,视网络空间为自身精神生活的避风港,期望自己的短视频作品能够在精神上支持和鼓舞他人:

很多人难免会有情感上需要发泄的地方,那我就希望我的短视频发布出来能够给身边处于迷茫中的人一些快乐,网络对我来说就是我的精神层面。(D3)

你的精神世界非常健康的话,只需要内心强大,那其实你跟正常人没有什么区别,跟别人没有什么差距。(D4)

此外,残障者在短视频实践过程中,会不自觉地区分外在与内在的维度。访谈对象的短视频内容多样,包含商品展示(D1)、剧情短片(D2)、个人爱好(D3、D5、D9、D10)、旅行记录(D4)、自然风光(D5、D11)、乡村风俗(D6、D12)、生活日常(D7、D8)等,画面与配音都没有涉及其残疾的肢体部分,也没有在视频中表露出其残障者的身份。这种现象可能源自残障者的自我保护心理,但更反映出他们对自身外在形象有意或无意的忽视,在一定程度上表明残障者更希望在短视频中构建一个与现实生活“残缺身体”截然不同的自我形象,渴望通过数字媒介寻求精神层面的自我实现和社会认同。

(二)联结层:以相似遭遇为映射的社交共情网络

残障用户在融入短视频创作和互动的网络中后,与之相联结的行动者主要是智能终端、短视频平台、短视频等非人类行动者,以及以一般用户为主的其他人类行动者。通过智能终端设备,残障用户可以使用各种软件来创作、发布短视频,并在短视频平台上观看、点赞、评论和分享他人的作品,这些行为构成残障者与网络中非人类行动者间的核心互动路径。本部分将着重解析残障用户与其他人类用户间的交互关系,探讨他们如何通过这些数字平台连接和互动,以及这种联结如何影响他们在数字社会中的位置和身份。

在现实生活中,残障者的社交对象主要是依靠血缘关系与地缘关系维持的家人、朋友、邻居等,属于传统的熟人圈层。由于社交媒体本身的交流跨时空性与用户半匿名性,极大地扩展了残障者的社交圈层。在微信、QQ等主流社交媒体平台中,残障者往往表现出更为放松的交流状态和更为自然的表达方式,这些社交应用有效拓展了用户与网友之间的“准社会交往”渠道,能满足其社交需求。尽管社交媒体为残障用户开辟了与非残障用户交流的可能性,但他们在社交媒体上的交流对象依旧是“熟人多、陌生人少”^[32],该现象在短视频平台中同样存在,不少受访对象表示在短视频平台中互动的网友大都是现实生活中的朋友,而且以残障朋友居多:

前两天的视频发布出来之后,就有很多残障朋友跟我私信,咱们这一个团体,大家在一起都是同病相怜的人,所以就没有这方面(残障)的担忧,都是互帮互助。(D3)

(短视频平台中的网友)主要是一些残疾人朋友,大家聚在一起交流,也比较放松。(D10)

与传统媒体相比,短视频平台展现出一种多元化和去中心化的特征,对边缘群体具有较高的包容性,其轻松、贴近生活的氛围促进了残障者在情感共鸣和认知理解方面的接纳。甚至平台还会有专门的标签与话题为残障用户引流,以推广他们的账号并提高其短视频的曝光度。但短视频平台社区独有的图像特性,以及残障者作为账号主理人的知识技能欠缺和自卑心理等因素,不可避免地将残障用户的短视频传播范围限制在了群体内部。首先,微信、QQ等社交媒体软件主打即时通信功能,文字、语音的信息传输方式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削弱身体对沟通交流的限制,而抖音、快手等短视频平台的社交逻辑则是以视觉图像为基底,这就决定了短视频平台中用户之间的联结方式是间接的,需要在短视频产出的基础上才能实现,基于图像的交流反而使“身体”成为残障者交流与展示的负担:

那时我想,短视频是长得很漂亮的人做的,我不懂也不可能做。(D1)

其次,短视频作为一种新生代事物,拍摄、剪辑等都需要一定的理论知识储备与专业技能,而这也正是大部分残障用户所缺乏的:

我在学校学的跟现在一点关系都没有,全是自己学的,很不专业。(D6)

相较于普通人,他们的(知识)水平与学习能力要低一些。(T2)

最后,真人出镜的短视频在平台上往往能获得更高的推荐权重,更易被其他用户看到,而残障者普遍存在自卑心理,出于对自身外貌的不自信,大多数都不太愿意在视频中露面:

我好像还没有想过自己(短视频)出镜,其实对于上镜我不太自信。(D5)

我一直都是拍村子啊、别人啊,还没想过自己出镜。(D6)

以上多重因素的共同作用导致行动者网络中的一般用户难以看到残障用户的短视频作品,降低了两者之间进行社交的可能性。公众社交圈层的边界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在社会化过程中,通过个体与他人的互动不断进行调整和重塑,最终形成一个稳定的心理基础^[33]。对于残障用户而言,短视频平台上的各类实践活动不仅加深他们与其他残障者的联系,也使得他们的社交圈层边界变得更加稳定。虽然残障用户之间在具体缺陷上有所差别,但是其人生经历与生活感悟是相似的,彼此之间能够平等交流、互相帮助、产生共情,形成一种以相似遭遇为映射的社交共情网络。

(三) 输出层:以现实需求为正向反馈的媒介回报

残障者进行短视频实践的主要出于现实需求,集中在“就业”和“记录生活”两方面。以就业为目的的残障者大多正值青年或中年,其工作收入是家中主要的经济来源,32岁的受访对象D2就说道:

(我)毕业的时候找工作也是连连碰壁,我想要是能把短视频搞起来的话,我觉得这个就可以提供工作。(D2)

已经退休或者年龄较大的中老年残障者倾向于将短视频作为自己记录和分享生活的新方式,将短视频看作是“一辆现代快车”(D4),对新事物的好奇心驱使着他们来此学习:

这个形式(指短视频)很新,里面有很多东西你可以进行一个参考借鉴,相当于一种抛砖引玉的学习方式。(D4)

其实一些人(残障者)来上这个课程,也不是说非常想要去挣钱或者怎么样,他们更多的是想去了解一个新的事物。(T1)

就业不仅是残障者增加经济收入、保障基本生活的重要途径,也是他们实现全面康复的核心内容^[34]。但限制残障者就业的主要因素并不是与工作相关的知识储备和技术能力,而是身体的残缺程度,有研究表明残障程度会显著抑制残障者的就业选择^[35]:

面试会因为这个(指失聪)被拒绝,挺现实的。(D9)

短视频行业使用率高、用户黏性大,而且操作门槛低、生产简易,与传统行业相比削弱了身体缺陷对残障者就业的限制程度,这为残障者带来了新的就业机会:

从我自己的角度上来讲,我觉得有好多残疾人是就业不了的,但是残联现在给我们的这个机会(指短视频培训),我觉得应该抓住,好好把短视频搞起来,我自己想搞一个小型的传媒工作室,专门给一些公司或者企业做宣传片,做一个抖音账号,类似于电商的服务公司。(D2)

我在咖啡店工作,朋友希望我拍短视频来宣传咖啡店。(D9)

此外,新冠疫情对经济发展的负面影响也将残障者们推向了短视频这一行业。在2020年的第一季度,疫情导致约8400万个就业岗位的流失,且对弱势群体的就业冲击尤为显著^[36]:

2020年疫情之后,我的目的很明确,我需要再就业,一直在寻找合适的机会。然后无意间在抖音上翻到一个视频,那个博主跟我一样是一个农村宝妈,在抖音上做知识讲解的主播,日收入可以达到三四百、四五百,我就完全是奔着就业来的。(D3)

与急于找工作的中青年残障者相比,老年残障者对短视频的追求则更加自在一些。D4是一名下肢瘫痪的退休老年残障者,没有经济压力的他将短视频视为其日常生活的附带行为,拍摄内容也主要以旅行记录为主:

干着自己喜欢的事情,同时拍个短视频,很快乐且有新的收获,这应该是一个最好的状态。(D4)

D5则是将短视频视为自己生活记录的一个工具,拍摄内容也是以自然风景、书法作品为主,没有任何经济追求:

我内心就是喜欢记录自己和身边人的一些状态。我接触短视频是偶然的一次活动,了解了短视频之后我在想怎么能把它做得更好看,更能够表现出我想要表现的东西。(D5)

四、内在逻辑:异质性的转移

行动者网络理论是实践科学观的典型代表,它主张科技与社会是通过彼此塑造而成型的,从而对科学是如何在各种异质性要素的相互作用中生成出来的过程进行描述,强调通过探究科学实践中的异质性要素来理解科学知识的整体构建^[37]。从借助智能设备进入平台、构建互动关系网络,到实现自我形象展现与观点表达,残障者逐步在网络中沿着“问题化”“利益相关化”“招募”“动员”四个阶段塑造出新的行动角色,在此过程中残障者的“异质性”发生了转移。具体而言,在“问题化”与“利益相关化”阶段,残障者通过短视频实践将自身的异质性逐步从外在身体引导至其精神主体的建构,实现从身体差异到精神平等的观念转移;在“招募”阶段,残障者通过短视频叙事将个体经验转化为可被识别和响应的集体议题,在与观众、平台及社群的互动中完成“招募”,凝聚起残障者之间的情感联结与身份认同;在“动员”阶段,部分残障用户更进一步地在平台赋能下打破原有圈层边界,主动与更广泛的社会公众互动,从而实现从圈层自治走向社会协同的网络扩散过程。因此,所谓“异质性”的转移,不仅是指残障者身心状态的改变,更是在短视频实践的行动者网络中,残障者通过与平台算法、技术限制、社群文化及其他行动者之间的协同转译,使得异质性要素从一种限制性特征变为了表达性资源,其角色也从“被看见者”向“展现者”转变。

(一) 问题化与利益相关化:从身体差异到精神平等

在行动者网络的生成中,“问题化”指行动者定义问题并确立其在网络中的不可替代地位,而“利益相关化”则指行动者试图将其他参与者锁定在为他们提出的角色中。在以健全人为主导的线下社交网络中,“正常的身体”常被视作无需强调的默认背景,其异质性更多体现为教育程度、经济状况或职业身份等社会属性。然而对于残障者来说,身体差异本身就构成了最直观且难以消解的异质性要素。这种异质性不仅影响其与他人建立社会联结的可能性,也在行动者网络中构成其“被他者化”的结构起点,相比于一般人类行动者,他们更难以融入社会:

因为我身体原因,小时候上学同学们会投来异样的眼光,从小吃了不少苦。(D2)

我开的代步车需要让别人给我开门,我也知道很辛苦,人家给我开门。然后我就跟他好言好语地说,但是这个看门的人他不愿意给你开,在我走的时候,他就说下次不要再来了,说了这样的话,当时我就觉得很尴尬。(D8)

正是在这类结构性限制中,短视频平台成为残障者开展“问题化”与“利益相关化”转译行为的触发点,直接参与行动者“问题界定”与“利益分配”的过程。短视频平台通过算法、界面设计、互动机制等技术因素,通过设定可视规则与行为反馈逻辑,形塑了残障行动者能如何“被看见”“被回应”“被再现”。在该行动者网络中,残障者将自身所面临的社会隔离与身体残缺呈现为问题核心,并以自身展演的方式主动嵌入平台之中,确立其在网络中的行动者角色,身体差异不再仅由社会语境加以赋义,也由平台的数字逻辑进行重新编码。残障者接入短视频平台之后不仅是“被看见”的对象,而是主动提出“问题”、主导叙事的个体,进行一种“以自主性为核心的叙事表达”^[38],这既是一种物理层面上的突破也是一种对自我外在的否定:

(我)外在或者生理方面在某些地方有局限,最后导致跟正常人从外观上有一定的区别,但是现在这个社会能通过借助轮椅、助行器,还有代步工具,其实已经解决了你外在的一些问题,

人与人之间其实更多的应该是精神世界。(D7)

我觉得(残障)也不算是缺点吧,内容好就有人爱看。(D8)

“利益分配”过程则体现为短视频平台对残障用户表达实践的协助与引导。数字媒介使残障者摆脱了传统在场互动中的拘谨与羞涩,突破了个体传统身体感知意义上的物理属性限制^[39],短视频实践使残障行动者逐渐脱离“被观看”的位置,借助平台构建属于自身的表达路径,在“利益相关化”的过程中完成对残障者与其他人类行动者之间“联结困境”的处理,它不仅赋予残障者一个表达主体的位置,也将他们的身体困境、身份处境纳入平台生态的议题版图之中。同时残障者并不以身体差异为基础制作短视频,而是通过拍摄脚本、剪辑方式、视频内容在平台与公众之间占据能动位置,实现其行动者身份的关系确定,这为残障用户创造出一个超越身体限制的精神参与空间:

在视频中很自由,感觉跟正常人没有区别。(D11)

访谈对象 D5 更是将自己在短视频的实践行为称作“自我的绽放”(D5),在她心中短视频已经与自我的内在紧密相连,渴望通过短视频来表现出真我:

内心愿意的时候所有的东西都会突破了,会愿意去通过某个东西去表现自己,让自己得到认可,应该说是一种“自我的绽放”吧,我觉得这个词比较好。自己以后再做一些短视频发到网上去,我觉得应该做这个东西来看看自己活成什么样。(D5)

同时视频表达的内容也呈现出与现实身体状态的脱钩特征,使得观众更可能从精神维度而非生理特征上理解残障行动者。例如访谈对象 D10 的视频内容主要是一些无言的手势舞:

我从小就喜欢唱歌和跳舞,但不敢唱,怕歌词唱得不清楚,就想到了手语。(D10)

短视频为其提供了一个能够展现自我的线上“舞台”,能够尽情抒发自我的内在情感:

拍短视频发到网上对我来说没什么压力,因为我不用在乎别人怎么说,只管自己开心就好。(D10)

这些实践使得平台用户对残障者的关注焦点从身体缺陷转向个体的情感与思想。残障行动者逐渐摆脱以身体标签为主的他者化叙述,在“问题化”与“利益相关化”的交织作用下,在网络中完成了从“身体差异”到“精神平等”的结构性转译,他们以精神层面的表达方式确立与他人平等互动的可能,与平台、用户之间形成新的身份交往关系,实现了短视频场域中主体能动性的激活与确认。

(二)招募:从个体叙事到集体认同

在短视频平台上,残障行动者的实践行为不仅止于个体叙事的展演,更是构成一次集体行动的“招募”过程。按照行动者网络理论的转译逻辑,“招募”意味着个体在实践中将其他行动者纳入网络,协商各自角色和路径,促成协同的行动秩序。残障者最初的表达多以个体日常为出发点,如分享生活片段、展示才艺技能、讲述个人经历等,这类内容在算法推荐机制与社交互动中激发广泛的情感共鸣,逐渐吸引固定的观众群体,并带动稳定的用户反馈机制:

有时候大家的鼓励和支持让我很受感动,我知道有人关心着我,这也是我拍摄视频的一个动力吧。(D11)

我经常联系的好朋友里面有在抖音上认识的,我们经常相互评论,一点也不孤独。(D12)

短视频平台在其中推动内容的分发,在无形中筛选出残障者们更易获得共鸣的表达方式与符号资源,为残障者在行动者网络中获得“可持续存在”的位置,也为其进一步转化社交关系提供可能,为残障者们带来切实的、在线下难以获得的社交支持与情感共鸣。在这一技术结构的支持下,残障者的“日常表达”逐渐取代了“特殊讲述”,成为更具社会融入性的叙事方式。同时,短视频平台鼓励用户分享日常、表达真我、构建互动,强调个性多样与情绪共鸣,这种松散而包容的文化生态降低了残障者“入场”门槛,使他们能够以较低的成本进入表达空间,使得残障者可以通过生活化、碎片化的叙事方式形成稳定的表达路径,有助于观众打破对“残障”身份的刻板印象,逐渐接受其作为“普通个体”的存在可能。使得残障者不再是舆论中简单的“励志符号”,而是被看作具有真实生活经验与情

感需求的普通个体,这在一定程度上促成了观众认知结构的松动与重构:

他们喜欢看我的视频,不光是我们这样的(指残障者),还有正常人,我感觉大家都是一样的。(D6)

随着残障个体之间互动的加深,他们往往围绕相似经历、相似处境、相似表达方式建立起以短视频为媒介的社群网络,成为残障者情感共鸣、共享视频剪辑技能与视频拍摄策略的空间,本研究所聚焦的培训基地正是此类网络的一种线下表现形式。在这一过程中,“招募”的不仅是用户群体,更是平台机制本身。短视频平台对内容的推荐算法、互动机制,共同为残障者搭建起情感表达与关系确认的基础框架,提升残障者在行动者网络中的可见度,使得用户不再将残障者视为“特殊人群”,将残障者们原本分散的表达实践整合为可识别、可动员的群体表达,为其在更大范围内争取社会资源与制度支持提供了基础:

我们哥几个线下上课认识的,现在都一块拍视频,你帮帮我、我帮帮你的。(D7)

我在微信公众号和抖音上常常看一些跟自己相关的内容,像无障碍设施建设之类的,我也希望我的粉丝能够看到这些议题,一起推动社会变得更加包容和公平。(D9)

(三)动员:从圈层自治到社会协同

当前,社会对残障群体的接纳程度尚未达到理想水平。正如前文所言,即便在短视频平台这一新兴媒介中,残障行动者与非残障行动者之间由于知识技能的不足以及自卑心理等因素的影响,难以进行深层地联结,两者之间的社会隔阂依然显著存在。受访对象T2谈道:

他们现在最重要的不是在线上发声,而是尽快地融入社会,人们不但要知道了解他们更要接受他们,在那些被忽视的细节考虑他们。(T2)

行动者网络理论中的“动员”是指核心行动者通过自身行动使网络中的其他行动者自觉成为自身利益与观点的主动代言者,从而形成广泛且稳固的行动网络。在线下的实践场域中,由于身体的异质性,残障群体内部的联结关系在“集体认同”的转译路径加持下愈发坚固,残障者与普通人的行动者网络呈现出圈层化的样态,圈层内部的行动者的关系较为紧密,而与外部行动者的联结较弱,这是一种内部的“圈层自治”式的联结关系。然而通过短视频实践,残障用户与一般用户之间的异质性要素从一种限制性特征变为了表达性资源,残障行动者借助短视频的生产与互动机制,逐步引导普通用户、平台机制等外部行动者成为其利益诉求与观点表达的积极支持者。在残障用户一个个真实可感的短视频内容片段中,以残障用户与一般用户为核心的两类行动者网络产生了交汇,不同人类行动者在短视频平台的社会场域中就此达成了共识与联结。这从根本上改变了两类行动者之间的差异,异质性的转移正在重塑残障行动者与其他行动者的互动方式,虽然群体之间的交往障碍在短时间内依旧无法完全打破,但其界限已经变得模糊,开始相互交融。从社会性功能上来看,短视频实践既是残障者对自己生活的反思与再加工,也是社会公众了解残障者生活的窗口,它逐渐改变社会对残障群体的刻板印象:

我喜欢在微信视频号上分享我的生活,我希望人们能觉得我是一个有趣的人。(D7)

社会公众对残障者的注意力不再聚焦于他们身体的残缺,而是将其作为一个更加全面多维的个体来看待,普通用户在短视频互动中逐渐抛开身体差异的视角,以情感与兴趣为基础主动融入残障者的社会网络中,有效推动残障行动者的表达从单一的圈层内部向更广泛的社会群体扩散,从而实现行动网络在社会层面的动员:

我经常收到不同粉丝的留言,我感觉很有意义,因为我觉得我们能这样(指建立联系)并不是因为我残疾,而是他们真的喜欢我。(D8)

社会对残障者的观念也在其加持下逐渐超越了传统的刻板印象,有助于拓展残障行动者的联结空间,消融残障用户与一般用户之间的社交界限,促进社会融合,形成一个包容、理解、团结的行动者网络,最终实现从圈层自治向社会协同的实质性转变,使残障群体的实践路径真正具备社会层面的

影响力与意义。

五、结论与讨论

本研究以行动者网络理论为基础,聚焦残障者的短视频实践路径及其内在逻辑。在具体的实践过程中,残障者沿着自身的主体性构建路径,在接入层实现以数字技术为物质基础的线上自我认同与形象再现,在联结层构建以相似遭遇为情感映射的社交网络,在输出层获得以现实需求为正向反馈的媒介回报。用户、平台、智能设施等行动者相互联结,共同构建起残障者短视频实践的行动者网络,在相互转译过程中残障行动者的异质性要素发生转移,进而推动行动者网络的动态化升级。

(一) 残障者短视频实践中的主体性构建

在行动者网络中,人类与技术物作为平等的参与者,能够通过转译行为形成完整双向的行动逻辑框架。残障者作为传统意义上的弱势与少数群体,普通公众对其有着不同程度的偏见和歧视,这种“残疾污名”的消极影响渗透在残障者身心健康和个人生活等多个方面^[40],使其难以平等地参与各种转译行为,容易陷入丧失自我的认知陷阱。短视频平台的出现为残障者提供一个能够脱离传统环境的渠道,通过平台中接入、联结与输出三个层次的实践行为,残障群体之间形成全新的组织架构与互动关系,打破这种污名化现象,并沿着自我认知与社会交往相辅相成的全新路径完成自身主体性构建。

马克思主义理论对人的主体性分析普遍分为自主性、能动性和自为性三个基本维度^[41],其中自主性具体体现在“怎样表现自己的生活”,能动性是人塑造自然关系及社会关系的能力表征,自为性代表人对实现自身物性欲求的渴望^[42]。从残障行动者具体的短视频实践路径来看,其接入层通过智能设备弱化身体要素并凸显精神要素,同时使其自我形象实现数字化再现,为其平等参与网络中的转译奠定基础,是残障者自主性构建的体现;在联结层中残障群体的社会交往不再被大众的偏见与歧视所裹挟,而是将不同群体之间的转译路径解构为内外两类,内部形成以相似遭遇为映射的社交共情网络,外部则是呈现出逐渐交融的交往趋势,这种社会关系的塑造正是残障者能动性的体现;在输出层残障者的短视频实践最终落脚于现实需求,这保证短视频平台中的主体性构建路径能够与现实生活的轨道相接,残障行动者的主体性能在虚实之间有所呼应,是残障者自为性的体现。

需要注意的是,残障者在短视频平台中存在刻意忽略外在而一味追求内在的唯心现象,无法达到个体真正的身心合一,这是一种过度主观的主体性构建困境,但不能简单理解为“唯心”或“缺乏客观性”的倾向,而应放置在平台文化与算法机制的环境中加以理解。一方面,平台的推荐逻辑与观众的情感偏好往往倾向于“正向”“阳光”“励志”的短视频内容形象,促使残障用户主动调适自我呈现方式,以提升可见性;另一方面,这种表达策略虽能有效淡化他者视角、突破污名标签,但也存在压抑某些现实处境、忽略群体结构性困境的潜在风险。访谈中 D11 反映“不谈这个(残障),只谈生活工作”,在某种程度上反映出对社会视线中“异类”标签的回避态度。从社会交往层面上说,残障行动者在短视频平台中热衷于追求其群体内部的精神共鸣,虽然不再回避与普通人类行动者的交往,但仍处在一个被动的局面,无法真正实现与外部群体的平等交往,这是一种结构性而非技术性的新型“数字鸿沟”。

(二) 异质性要素转移与行动者网络的动态化升级

行动者网络中的各类行动者都不是一成不变的固定节点,而是一直处在变化的状态,其内部是不断调整、不断升级的一个动态化过程,异质性要素作为变化的催化剂参与其中,不同异质性要素转移会引发网络中转译路径的变动,进而对网络全局产生影响。因此,在残障者短视频实践的过程中,异质性要素的转移不但改变了他们自身在网络中对外展演与社会交往的方式,更促使整个行动者网络样态从用户视频创作的内容集合体向推动社会认知变革、促进社会权益公平的功能集合体方向升级,这一动态化过程主要伴随着以下三个变化。

一是对于残障者自身而言,异质性要素的转移使其更能展现精神方面的多元性,这是短视频实践对残障个体的一种媒介化赋权,也是一种思想层面枷锁的消解,将其注意力从身体的“残缺”中解放出来,更关注自身精神与情感。二是对于社会公众而言,短视频中残障者多元化形象的呈现拓宽了社会对残障者的认知范围,社会公众逐渐认识到残障群体并不是一个单一的符号化群体,而是由拥有各种精神特质的个体组成,这种社会观念的转变有助于打破社会对残障者的刻板印象,促成公众更加尊重和理解残障者作为个体的独特性。三是对于短视频平台而言,残障用户的异质性要素转移为其带来了更多元的视频内容,丰富了用户的观看体验,使得平台在内容层面更具吸引力,促使平台社区的多元化,拓展平台内容的维度,使平台从信息的传递转变为社会变革的推手,通过传递积极多元的价值观来引导整个社会环境发生积极变化。

(三)展望与反思

数字媒介时代,社会对残障者的关注与关怀不能仅停留在现实生活中的无障碍设施上,也应留意其数字媒介的使用情况与其数字生活的社会化进程。短视频的兴起为残障者提供了一条可实践的数字化社会活动路径,但营造良好的短视频实践环境不能只靠残障用户自身的努力,也需要网络中的智能终端、短视频平台以及平台用户等其他行动者的支持,同时还离不开社会层面上的制度保障与风气建设。智能终端作为残障者接入网络的物理路径,应该在硬件与软件两个层面推进无障碍功能的设计,设计适用于不同残障者使用习惯的设备,并且在其中加入读屏软件、动作捕捉、屏幕色彩校正等无障碍功能,帮助残障用户更好、更方便、更人性化地使用。短视频平台应该对自身功能与内部算法做出调整,在完善无障碍功能的同时要提高残障者的短视频权重,提高曝光度,让更多的用户能够看到这一群体的产出。平台中的用户则需要提高媒介素养,用平等、友好的视角与残障者交流,尊重他们的尊严和权利,消除对残障者的偏见和歧视,形成理解、尊重、帮助、友爱的社会氛围。社会一方面需要增加相应的培训机构,推行并扩大残障教育范围,为残障者做好知识保障与技术培训,另一方面则需要提高大众对残障者的接受程度,通过各类公益活动引导大众了解、接受、帮助残障者,最终潜移默化地影响整个社会环境,形成关爱残障者、关心残障群体事业的良好社会风尚。在以上要素的齐心协力下,进一步推动残障者的社会融入与人权保障工作,促进残障事业的全面发展,进而充分展现中国式人权保障的生动实践。

另外,研究还存在以下几点不足。首先,暂未深入分析不同社会现状对残障者短视频实践的影响,对于身处不同社会环境的残障者来说,他们是否能够探索出自身特有的短视频实践路径有待进一步明晰,未来研究应扩大访谈范围,对不同社会环境的残障者短视频实践现状进行对比分析。其次,残障者的类型选取也有所局限,主要以生理与肢体残障者为主,没有涉及精神残障者,未来可结合心理学的实验法聚焦该群体。最后,正如前文所分析的,样本集中于“数字适应能力”较强的残障者,他们多具备较高的媒介操作经验与内容输出能力,而大量残障者作为“数字弱势”个体受限于技术理解、表达信心或社会支持网络,未能真正参与到平台实践中,仍处于观看而不表达、接入但不互动的边缘状态,行动者网络的构建不能仅以显性参与者为依据,未来需识别和反思网络中的断裂、缄默与约束的残障用户,以探求该群体在短视频实践中参与社会融入的深层诉求。

参考文献:

- [1] 王晓红,任垚媞.我国短视频生产的新特征与新问题.新闻战线,2016,17:72-75.
- [2] 汪文斌.以短见长——国内短视频发展现状及趋势分析.电视研究,2017,5:18-21.
- [3] 彭兰.短视频:视频生产力的“转基因”与再培育.新闻界,2019,1:34-43.
- [4]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第55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2025-08-06.[2025-01-09]<https://www3.cnnic.cn/n4/2025/0117/c88-11229.html>.
- [5] 陈接峰,张煜.日常生活的数字展演:短视频的生命情感和生活意蕴.中国电视,2021,12:70-76.

- [6] 中国政府网.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 2021-10-29. [2022-11-07] http://www.gov.cn/guoqing/2021-10/29/content_5647618.htm.
- [7]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0 年末全国残疾人总数及各类、不同残疾等级人数. [2021-02-20] <https://www.cdpf.org.cn/zwgk/zccx/cjrgk/15e9ac67d7124f3fb4a23b7e2ac739aa.htm>.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2022-10-25] https://m.mofcom.gov.cn/article/zt_20thCPC/toutiao/202211/20221103366898.shtml.
- [9] 陕西省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印发《2022 年陕西省残疾人事业统计公报》的通知. [2023-07-06] <http://www.sndpf.cn/f/view-2e144643b21e45c995a0127b25b943a1-80d0349349764056b28bcd10d1a1bd8f.html>.
- [10] WHO. International Classification of Functioning, Disability and Health (ICF). [2001-05-22] <https://www.who.int/standards/classifications/international-classification-of-functioning-disability-and-health>.
- [11] 张晨, 马彪, 仇焕广. 信息通信技术使用可以促进易地扶贫搬迁户的社会融入吗? 中国农村经济, 2022, 2:56-75.
- [12] 单丽, 石瑾. 电视媒介与城市新移民子女融入社会的关系研究. 当代电视, 2015, 5:64-65.
- [13] 徐婧, 汪甜甜. “快手”中的乡土中国:乡村青年的媒介呈现与生活展演. 新闻与传播评论, 2021, 2:106-117.
- [14] 常晓茗, 刘荃. 残障议题的媒介传播:现状、策略与指向. 新闻世界, 2021, 10:63-70.
- [15] 冯智明. 身体消费及其多元呈现——以抖音、快手短视频中的个体展演实践为例. 西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20, 11:156-161.
- [16] 胡松坤. 短视频平台中的残障身体影像研究——以快手为例. 福州:福建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21.
- [17] 贺灵敏. 认同建构与关系重塑:网络化时代农村残疾人的社会融合路径. 浙江学刊, 2022, 3:118-126.
- [18] 郭伟婷, 姜洪伟. 隐形到可见:残障群体身份自我建构研究. 残疾人研究, 2021, 4:55-59.
- [19] H. Yu, G. Goggin, K. Fisher, et al. Introduction: Disability Participation in the Digital Economy.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 Society*, 2019, 22(4):467-473.
- [20] 章玉萍. “随浪逐流”:残障人的媒介生活与数字化生计. 新闻与传播研究, 2021, 7:23-41+126.
- [21] 林仲轩, 杨柳. 技术的应许与脆弱不安的生命:残障者的互联网工作实践. 国际新闻界, 2021, 8:105-123.
- [22] S. Fox. Americans Living with Disability and Their Technology Profile. Washington, DC: Pew Research Center's Internet & American Life Project, 2011.
- [23] D. Chadwick, C. Wesson, C. Fullwood. Chadwick. Internet Access by People with Intellectual Disabilities: Inequalities and Opportunities. *Future Internet*, 2013, 5(3):376-397.
- [24] 吴莹, 卢雨霞, 陈家建等. 跟随行动者重组社会——读拉图尔的《重组社会:行动者网络理论》. 社会学研究, 2008, 2:218-234.
- [25] D. H. Shin. Convergence and Divergence: Policy Making about the Convergence of Technology in Korea. *Government Information Quarterly*, 2010, 27(2):147-160.
- [26] K. G. Aka. Actor-Network Theory to Understand, Track and Succeed in a Sustainable Innovation Development Process. *Journal of Cleaner Production*, 2019, 225:524-540.
- [27] 刘岩, 马廷魁. 行动者网络理论视角下公共危机的多主体协同传播——基于新冠肺炎疫情的分析. 社科纵横, 2020, 11:70-80.
- [28] 贺来. “主体性”的当代哲学视域.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3:210.
- [29] 邱泽奇. 算法治理的技术迷思与行动选择. 人民论坛·学术前沿, 2022, 10:29-43.
- [30] 李桂林. 主体性视阈下的残障人保障. 法学, 2022, 12:22-36.
- [31] 车致新. 表面的美学与可见的声音:抖音的媒介物质性批判. 人文杂志, 2022, 3:53-60.
- [32] 魏寿洪, 师家璇, 王好等. 残疾人社交媒体使用研究进展. 残疾人研究, 2018, 2:68-73.
- [33] 王昕迪, 胡鹏辉. 边界感:现代社会青年社交需求及其建构. 中国青年研究, 2022, 10:72-79.
- [34] 朱健刚, 严国威. 从庇护性就业到支持性就业——对广东省残疾人工作整合型社会企业的多个案研究. 残疾人研究, 2019, 1:48-57.
- [35] 王晓峰, 赵腾腾. 互联网影响残疾人就业的作用机制研究. 人口学刊, 2021, 1:96-112.
- [36] 高文书. 新冠肺炎疫情对中国就业的影响及其应对.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报, 2020, 3:21-31.

- [37] 王佃利,付泠泠.行动者网络理论视角下的公共政策过程分析.东岳论丛,2021,3:146-156.
- [38] 梁官宵,王处辉.媒介变迁与记忆重塑:短视频中的青年群体记忆实践.学习与实践,2019,8:108-116.
- [39] 姜利标,邢婧宇.“殊异同归”:事件—情境认知框架下的共性呈现——基于74起网络事件的案例分析.社会发展研究,2021,2:201-221+245-246.
- [40] 关文军,孔祥渊,胡梦娟.残疾污名的研究进展与展望.残疾人研究,2020,1:41-51.
- [41] 杨云霞,叶恒语.数字治理对主体性的规训:样态表征、诱因探寻及纠治路径.自然辩证法通讯,2023,4:43-51.
- [42] 詹艾斌.论人的主体性——一种马克思哲学视点的考察.社会科学研究,2007,2:114-119.

Subjectivity Construction and Heterogeneity Transfer: Research on the Practice Path and Internal Logic of Short Videos for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Shen Xiao, Guo Peihao (Xi'an Jiaotong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report of the 20th National Congress to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pointed out that it is necessary to improve the social security system and care service system for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and promote the all-round development of the cause of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At present, the cause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as an integral part of the cause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remains a weak link in the process of social development. Exploring the digital media practice of the disabled has important theoretical and practical significance for social development. This article takes 12 disabled people and 2 short video teaching staff at a short video training base for disabled people in Xi'an City, Shaanxi Province as the research subjects. Based on the Actor Network Theory, it explores the practical path of short video for disabled people and analyzes its internal logic. Research shows that the practice path of short video for the disabled can be divided into three levels: access, connection and output. The access layer realizes online self-identity and image reproduction based on digital technology, and the connection layer builds an online network based on similar encounters. The social network of emotional mapping obtains media rewards with real needs as positive feedback at the output layer, which contains the path to construct the subjectivity of the disabled group. Disabled activists, through the processes of problematization, interessement, enrollment, and mobilization, experience a shift in heterogeneous elements, which in turn drives the dynamic evolution of the actor-network.

Key words: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actor network theory; short video practice; internal logic; heterogeneity

■收稿日期:2024-03-25

■作者单位:沈霄,西安交通大学新闻与新媒体学院;陕西西安 710049

郭沛豪,西安交通大学新闻与新媒体学院

■责任编辑:刘金波